

# 固原市实验小学

## 关于开展 2026 年春季学期学生资助的通知

各位班主任：

根据上级主管部门统一部署，我校 2026 年春季学期学生资助工作现已正式启动。本学期资助对象涵盖以下十三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脱贫家庭学生、脱贫不稳定家庭学生、边缘易致贫家庭学生、突发严重困难家庭学生、城乡低保学生、特困救助学生、支出型困难家庭学生、其他低收入家庭学生、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残疾学生及残疾人子女、优抚对象子女（退出现役的残疾军人、伤残人民警察、因公伤残人员、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参战参试退役军人、带病回乡退役军人、年满 60 周岁农村籍退役士兵）。本次资助旨在精准帮扶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保障其平等接受教育的权利。为确保工作高效、规范、有序开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精准宣传。（政策宣传与摸排阶段：即日起 - 3 月底）**

全面宣传资助政策：各班主任需通过家长会、班级微信群、电话沟通等多种渠道，向全体学生家长全面、清晰地宣传国家资助政策。重点说明资助对象、申请条件、申请流程

及时间节点，消除家长顾虑，鼓励符合条件的学生主动申报。同时，务必强调诚信申报原则，明确虚报信息的后果。

**精准摸排与隐私保护：**在宣传基础上，客观、深入地了解学生家庭经济状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是摸排的重要依据。工作中务必坚持“公平、公正、公开”与“保护隐私、关爱学生”相结合的原则，严禁组织“比穷”或公开诉苦，妥善保护学生及家庭敏感信息。对于不符合条件的申请，要耐心做好解释工作。

## **二、 核对信息，签字确认。（信息核对与补充阶段：4月1日 - 4月10日）**

**查询名单：**请各班主任及时通过学校微信公众平台查询本班由中央下发的最新受助学生名单。

**核对与补充：**

**班主任核对：**请认真核对下发的名单信息。核对无误后，班主任本人需先行签字确认。

**家长核对与补充：**通知名单内的学生家长，于4月12日当天，通过微信公众平台对受助信息进行线上签字确认，并补充完整监护人姓名、手机号、身份证号及农业银行储蓄卡号等关键信息。

**信息纠错：**若下发信息与实际情况不符（如学生已转出或信息错误），请务必记录并汇总上报。

## **三、 反馈纠错，学校审核（信息修正阶段：4月20日）**

请各班主任于4月20日前，将本班核对后发现的所有错误信息统一集中，以书面形式反馈至学校信息中心。学校

将据此进行审核与统一修改，确保基础数据准确无误。

#### **四、整理材料，提交申请（材料整理与提交阶段：4月21日 - 4月30日）**

整理材料：请于4月21日起，对不在中央下发名单且符合国家资助条件的学生提交《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和相关佐证材料。

班主任负责初审，核对申请填写的资助类别与学生实际情况是否一致。审核无误后，班主任在申请表上签字。

对于符合条件但自愿放弃的学生，必须由其家长签署《自愿放弃受助资格承诺书》。

**最终提交：**请以班级为单位，将全部审核签字的申请表及相关材料（补充佐证、放弃承诺书等）整理好后，最晚于4月30日前交至学校信息中心完成最终审核。

#### **总结与要求：**

学生资助工作是一项重要的民生工程，政策性强、涉及面广、关注度高。请各位班主任务必以高度的责任心，严格按照上述时间节点和工作要求，细致、严谨、合规地推进每一项工作，确保不漏一人、不错一人，让国家资助政策真正惠及每一位需要帮助的学生。

感谢各位班主任的大力支持与配合！

固原市实验小学

2026年3月20日

---

---